

# 樹德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二技進修部單獨招生

## 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

### 各系缺額及現場撕榜分發報到注意事項

民國 106 年 7 月 31 日製表

一、報到後各系缺額統計及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 一般考生名額：

系別	招生名額	第一階段 「志願分發正取生」 報到人數	第二階段 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 報到人數	現缺額人數
企業管理系	32	29	3	0
休閒與觀光管理系	30	30	0	0
流通管理系	32	31	1	0
行銷管理系	50	49	1	0
兒童與家庭服務系	30	24	0	6
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	32	27	2	3
流行設計系	50	36	0	14
合計	256	226	7	23

(二) 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名單及撕榜順序如下：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4009	方鴻儒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1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14047	宋嘉雯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2	
106D1123031	蔡昀靜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3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23054	鄭佩妮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4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10056	吳思靜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5	
106D1102039	陳采筠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6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19065	陳麗娟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7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10037	潘玟凌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8	
106D1114051	李冠穎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 9	
106D1102057	莊素香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0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19006	鄭煊予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1	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0042	陳怡婷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2	
106D1114040	林鈺莘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3	
106D1102056	陳韋翰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4	已公告遞補為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，不得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。
106D1119054	吳貞樺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5	
106D1110044	曾凱瑩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6	
106D1114049	吳瑞隆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7	
106D1102050	黃翌璇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8	
106D1119044	郭翊萱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1 9	
106D1110052	蔡忻慈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0	
106D1114010	郭宇睿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1	
106D1102022	康柔萱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2	
106D1119003	梁伊嬋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3	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0051	李宜庭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4	
106D1114039	陳育勝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5	
106D1102024	方雅姍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6	
106D1119073	郭武濟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7	
106D1110006	蔡長治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8	
106D1114046	鄭博元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2 9	
106D1102030	王淨曦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0	
106D1119015	黃珮玲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1	
106D1110067	林緯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2	
106D1114048	陸昶甫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3	
106D1102033	尤映婷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4	
106D1119008	林冠妤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5	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0068	吳恆毅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6	
106D1114044	謝孟霖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7	
106D1102037	曾琬晶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8	
106D1119013	唐于捷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 9	
106D1110055	陳小芬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0	
106D1114045	吳柏賢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1	
106D1102010	李港文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2	
106D1119068	邱筱雯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3	
106D1110059	許馨予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4	
106D1114003	黃鳳玉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5	
106D1102028	鍾治雄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6	
106D1119046	葉姿吟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7	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0046	江承恩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8	
106D1114031	吳啟銘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4 9	
106D1102032	蔣智承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0	
106D1119079	王婧乃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1	
106D1110050	郭詩函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2	
106D1114002	吳清志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3	
106D1102011	毛雅玲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4	
106D1119056	郭政穎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5	
106D1110061	盧郁涵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6	
106D1114050	陳雪莉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7	
106D1102008	蔡瓊儀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8	
106D1119055	孫瑋宏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5 9	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0062	李昱辰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0	
106D1114043	萬欣怡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1	
106D1102005	邱光逸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2	
106D1119072	古叡展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3	
106D1110064	楊鈞皓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4	
106D1114041	何宜蓁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5	
106D1102002	林子強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6	
106D1119074	鍾雅萍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7	
106D1110065	蔡珺蓉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8	
106D1114042	王麒彰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6 9	
106D1119070	黃士杰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0	
106D1110045	黃毓琪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1	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分發結果	備註
106D1114038	陳美紅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2	
106D1119071	李芸喬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3	
106D1110036	康家禎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4	
106D1114035	林信宏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5	
106D1110035	黃潤軒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6	
106D1114015	蘇嘉華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7	
106D1110034	吳孟維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8	
106D1110002	方郁雯	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 9	

(三) 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注意事項：

- 1、106 年 7 月 31 日(星期一)第二階段「志願分發備取生」遞補報到後之缺額及第一階段「志願分發正取生」不足額錄取之系別名額，為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之名額。**參加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者應自行注意相關訊息，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，要求保留錄取資格或補辦理遞補報到。**
- 2、現場撕榜分發日期：**106 年 8 月 2 日(星期三)**



3、現場撕榜分發報到時間：

第一梯次：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01～30 報到時間：上午 09:50～09:55

第二梯次：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31～70 報到時間：上午 10:05～10:10

第三梯次：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序 71～79 報到時間：上午 10:15～10:20

★依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順序，依序辦理登記分發至額滿為止。

4、現場撕榜分發及報到地點：**行政大樓二樓 A0204 教室**

5、分發應攜帶文件：

(1)106 學年度二技進修部單獨招生成績通知單。

(2)身分證明文件【政府核發具有相片、身分證統一編號之證明文件】（代理人繳驗委託書及身分文件）。

6、現場撕榜錄取後，註冊報到流程：

程序一：至本校行政大樓二樓 A0206 教室繳交撕取之榜單（須簽名）。

程序二：於第三階段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【錄取生】報到名冊上簽名並註記時間。

程序三：繳交相關資料、證件：

(1)樹德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 二年制進修部【報到流程表】

(2)「學歷(力)證件正本」或「補交學歷(力)證件切結書」，例：專科畢業證書正本或乙級技術士證照正本等。

7、現場分發經撕榜確認錄取系別後應完成報到手續，未完成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

8、106 年 8 月 2 日(星期三)第三階段「遞補後現場撕榜分發」後，仍有缺額或其他放棄之缺額時，將依總成績高低與「補分發意願單」志願等順序，以電話或雙掛號信函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至開學日為原則。

- 二、本會依現場撕榜先後順序辦理登記分發至額滿，若於最後分發完畢前，該系別均已額滿，即提前結束登記分發。因此，具有參加分發資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。
- 三、考生必須親自到場辦理現場撕榜分發作業〔因分發作業時考生必須在短時間內，於各系中選定所要就讀之系別，影響考生權益甚大〕。因重大事故不能親自報到而委託他人者，需備妥委託書(如簡章附表六)。

樹德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啟